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2)

正面盈利警告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本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將錄得期內溢利3,000,000美元至4,000,000美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為人民幣6,600,000元(相當於約900,000美元)。具體而言，本集團預期本期間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000,000美元至3,000,000美元，而二零二五年同期則約為人民幣600,000元(相當於約100,000美元)。

期內溢利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業務規模擴大，導致本期間收入增加約3,000,000美元及本集團毛利相應增加；(ii)出租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珠海的廠房產生的租金收入增加約200,000美元；及(iii)銷售費用減少約200,000美元。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的綜合中期業績，本公佈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目前所得資料中本公司管理層的初步評估，而非根據經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據或資料。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的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業績表現的詳情，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參考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公佈，該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金龍

中國珠海，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二日

就本公佈而言，除另有指明外，美元按1.0美元兌人民幣7.1778元的概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採納該匯率僅作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款項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馬金龍先生
馬成偉先生
馬慧詩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薪州先生
傅小楠女士
Wan Mohd Fadzmi先生